

证券代码：830768

证券简称：耀通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耀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解决公司业务量增加而产生的流动资金需求增加的问题，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保证公司业务持续增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鹏拟在累计不超过1000万元的额度内分多次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借款期限为24个月以内。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冯鹏借款的议案》。会议由董事长冯鹏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冯鹏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冯鹏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

关联关系：冯鹏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考虑到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向关联方借款主要是为了解决公司临时资金周转需求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问题，本次最高额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冯鹏拟在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的额度内分多次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以内。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之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周转问题，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起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耀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山东耀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